

珠海高新区 2023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 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单位名称：高新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填报人：陈昌湖、杨宇莉

联系电话：3629501、3629928

填报日期：2024.5.7



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组织实施整体情况

（一）制度建设方面

区涉农办制定《珠海高新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珠海高新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关于成立珠海高新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相关工作机制文件。

（二）运行情况方面

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分管领导不定期召集小组成员单位召开工作会议，听取各部门汇报项目工作进展情况，共同讨论解决项目实施中碰到的问题，有序推进项目实施。

（三）资金管理方面

涉农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范围，从源头“目标”进行管控，同时，注重涉农资金的打捆集中使用，避免范围广、项目杂、资金散、效率低等问题。项目完工后对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实施过程等方面开展评价，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来年资金分配的依据。建立项目跟踪推进机制，将涉农资金执行情况进行月度通报，及时督促涉农资金支出，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二、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涉农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中央下达我区涉农资金 310.98 万元（包含 2022 年结转资金），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3 项：粮食生产、现代渔业发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实际支出 297.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6%。

（二）省级涉农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省级下达我区涉农资金 1.8 万元，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1 项：永久基本农田，实际支出 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市级涉农资金情况

2023 年市级下达我区涉农资金 7248.38 万元（包含 2022 年结转资金），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5 项：农业产业发展、乡村产业多业态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实际支出 7017.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8%。

（四）区级涉农资金情况

2023 年我区安排涉农资金 4485.67 万元,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9 项：东西部协作援助、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造林及抚育、动植物疫病防控、村庄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实际支出 443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

（五）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收到省、市级资金后，我区按照涉农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下达资金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至相关单位。区级涉农资金的绩效目标随区级部门预算同步批复下达至相关单位。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中央涉农项目投入情况

2023 年，中央涉农资金共支持 3 个项目：种粮补贴(第三批)、

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预算资金、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野生动物危害防控和补偿保险，共统筹整合中央资金 310.98 万元（包含 2022 年结转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涉农资金投入项目共支出 297.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6%。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海洋渔业资源养护补贴年度发放工作已完成，资金有结余。

2.省级涉农项目投入情况

2023 年，省级涉农共支持 1 个项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项目，共统筹整合省、市级涉农资金 60.89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1.8 万元，市级资金 59.09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省级涉农资金投入项目共支出 6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1%，其中：省级涉农资金支出 1.8 万元，执行率 100%；市级资金支出 58.53 万元，执行率 99.1%。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合同实际情况进行支付，资金有结余，剩余的 0.56 万元下一步将安排用于淇澳社区购置化肥。

3.市级涉农项目投入情况

2023 年，市级涉农资金共支持 8 个项目，共统筹市级涉农资金 7189.3 万元（包含 2022 年结转资金），具体如下：

（1）“四小园”示范点打造，市级资金 17.13 万元。

（2）承办全市乡村产业多业态推进会暨全市乡村旅游节，市级资金 74.35 万元。

(3) 多业态发展示范点公共区域环境整治, 市级资金 465.36 万元。

(4) 会同那洲连片提升项目, 市级资金 70.6 万元。

(5) 珠海市乡村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市级资金 3 万元。

(6) 农业产业发展类资金, 市级资金 11.86 万元。

(7) 创美庭院, 市级资金 20 万元。

(8)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市级资金 652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市级涉农资金投入项目共支出 6958.52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6.8%。未能 100% 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 我区 2023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市财政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类资金 227 万元, 已封帐无法于当年形成支出。

4. 区级涉农项目投入情况

2023 年, 区级涉农共支持 9 个项目, 共统筹区级涉农资金 4485.67 万元, 具体如下:

(1) 农业产业发展类资金, 区级资金 122.41 万元。

(2)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区级资金 934.68 万元。

(3) 珠海高新区对口遵义市道真自治县东西部协作援助, 区级资金 2285 万元。

(4) 珠海市唐家湾镇与林芝市米林县扎绕乡结对帮扶, 区级资金 50 万元。

(5) 薇甘菊人工和化学防治、古树保护、造林抚育等, 区级资金 650 万元。

(6) 动植物疫病防控，区级资金 11.7 万元。

(7) 水利工程运行管护，区级资金 385.76 万元。

(8) 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区级资金 25 万元。

(9) 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区级资金 21.12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区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4431.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8%。未能 100%形成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是：根据合同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未能使用完毕的，由区财政年末收回统筹。

(二) 涉农资金项目实施情况

1.中央涉农项目实施情况

3 个项目基本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对我区 2022 年晚造实际种粮的 8 户农户进行一次性补贴，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种粮农民种植粮食的成本；向辖区符合条件的 82 艘渔船船主发放渔业资源补助资金和政策性渔业保险补助，保障渔民生命财产安全，引导渔民自觉遵守海洋伏季休渔等资源养护措施，促进海洋捕捞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实施 2023 年野生动物危害防控治理项目，保护我区野生动植物资源。

2.省级涉农项目实施情况

1 个项目基本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实施了淇澳社区、那洲社区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鱼塘回填及恢复种植工作，分发了 32 家农户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肥料。其中淇澳社区涉及原地整改鱼塘 7 口，面积约 12.34 亩，那洲社区涉及原地整改鱼塘

3口，面积约2.31亩。

3. 市级涉农项目实施情况

8个项目基本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在那洲三村91号旁地块、那洲三村102号旁地块、那洲一村闲置地改造“四小园”项目；成功举办2023年珠海市乡村旅游文化季暨会同荔枝嘉年华活动；开展“盘活乡村资源 培育新业态 发展美丽经济”会同古村示范点项目建设；完成珠海那洲“那些年”艺术家营地设计方案编制、淇澳151亩宅基地规划方案编制、会同那洲乡村振兴示范带规划方案编制；对1家符合申报资格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珠海市从海水产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名牌产品予以资助；对我区2022年种植水稻、玉米、薯类的48户种粮主体、实施机插秧的1户主体、早晚造连续种植水稻的8户种植主体进行补贴；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5场，开展庭院打造技能设计系列课程技能培训4场，开展巾帼同乐市集4场，开展“我为庭院代言”形象大使大赛及“以奖代建”庭院系列比赛；实施那洲旧村范围项目（二期），环境提升改造13000平方米，村道提升约2200m，5栋古建筑修缮、那洲艺术中心提升改造约3600平方米，管线建设约2200米，给排水提升改造约13000平方米等；完成会同古村北侧村道花带景观与停车场扩建项目，总改造面积约900m²；完成会同古村外围复耕地整治与提升（会同绿美农园）项目，将会同古村外围约20亩农用地复耕轮种与绿美高新生态建设相结合，打造观景打卡点，2024年春节

开园期间，吸引游客约 7.5 万人；完成淇澳岛沙丘遗址西侧场地整治提升工程、北沙社区桥林邓公祠周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东岸社区巷道路灯安装工程、永丰社区石头岗(大果园)巷道硬底化及排污管道安装工程等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并配齐其他基础设施。

4. 区级涉农项目实施情况

9 个项目基本完成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总体上，完成对蔬菜瓜果检测 720 批次，水产品检测 130 批次，监督性抽检 16 批次；举办农、渔业安全生产培训班 2 场，共培训 240 人；清理非法捕捞设施，查扣涉渔“三无”船舶 186 艘、清理非法捕捞网笼 10970 米，对我区 2022 年种植水稻、玉米、薯类的 48 户种粮主体进行补贴；清理整治 11 个社区约 7462.09 平方米乱搭乱建，涉及权属人 150 户，2 个涉农社区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12 个社区达到美丽宜居村及以上标准；加强社区环境提升及基础设施整治，实施唐家社区明园后街道路硬底化及排水工程、2023 年岭头脚等巷道清淤及硬底化项目、后环社区丁埗园 4 号周边环境提升工程、会同社区鸭𪔵坑路段拓宽工程、永丰社区佛迳村村道硬底化工程项目、上北村 70 号周边巷道整治工程等十余个项目，新建、重建、硬底化地面不少于 4467 平方米，巷道人工清淤不少于 1700 米，铺设排水管不少于 990 米，砌筑钢筋混凝土沟渠不少于 370 米等。带动帮扶道真自治县人口 9657 人，带动帮扶人口增加收入 2897.1 万元；完成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防治、2023 年珠海高新区政策性

森林保险投保、920.7 亩森林抚育工程、142 亩低质低效林分改造工程、2023 年高质量水源林造林工程、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2023 年珠海高新区野生动物应急救护工作、2023 年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暨自然资源常态化监测涉林变化图斑核查处置工作、“一树一策”精细管护全区 1023 株古树名木、遴选 15 株古树开展抢救复壮等，申报红花山森林公园“2023 年广东省林长绿美园”并获得称号，对全区 473 株古树名木实施管护。实施 9 宗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完成东岸排洪渠等 6 条排洪渠共 18.8 公里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更新制作河长公示牌 35 块等。

（三）省级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粮食安全责任制。粮食播种面积目标值 350 亩，实际完成 697 亩；粮食总产量目标值 0.012 万吨，实际完成 0.01202 万吨；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目标值 96.92%，实际完成 100%，全年未发生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和重大植物疫情。

2.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量目标值 160 次，实际完成 222 次，根据与第三方抽检公司签订的协议开展抽样检测工作。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样品量目标值 46 次，实际完成值 51 次。全年未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3.耕地污染防治。受污染耕地实现安全利用面积目标值 751.06 亩，实际完成 751.06 亩。

4. 动物防疫。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值 100%，无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目标值于 90%，实际完成值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目标值 70%，实际完成值 96%。

5.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治理水土流失面积目标值 0.8 平方公里，实际完成值 1.09 平方公里。

6. 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自然保护地范围边界矢量化数据制作工作量完成率目标值 70%，自然保护区总体规划、综合科学考察工作量完成率目标值 70%，自然公园总体规划和综合科学考察工作量完成率目标值 10%，实际完成值均与目标值一致。

7.森林灾害防控。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作业面积目标值 0.8106 万亩， 2023 年我区林业有害生物实际发生面积 0.6727 万亩,全部完成防治，其中松材线虫病防治作业面积目标值 0.7386 万亩，2023 年我区松材线虫病实际发生面积 0.5994 万亩，全部完成防治；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目标值不高于 107.31%，实际成灾率为 73.08%，森林火灾受害率目标值不高于 0.9%，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

8.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目标值 1181.76 亩，实际完成值 1181.76 亩。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我区涉及省级考核工作内容均全部完成，部分项目超额完成 30%以上：一是粮食播种面积超额完成 30%以上，2022 年、2023 年我区利用耕地恢复的部分地块种植粮食，粮食播种面积有增

加。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样本量完成超额 30%以上,2023 年我区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参照往年监测样本任务量,与第三方抽检公司签订协议约定了全年抽样检测工作样品数量。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来年资金分配的依据,自评情况将在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